

合同编号：BTZCBYS-C-F-260005

白云鄂博矿区 2026 年农村公路资源路旅游路 产业路等四条道路设计服务

合 同 协 议 书

发包人：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局

设计人：包头市公路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 包头市

目 录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

内蒙古锦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二〇二六年

包头市公路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于2026年05月13日就白云鄂博矿区2026年农村公路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等四条道路设计服务（项目编号：BTZCBYS-C-F-260005）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通知贵公司中标，请按规定时限和程序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合同包号	合同包1
中标合同包名称	白云鄂博矿区2026年农村公路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等四条道路设计服务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完成全部设计服务并归档
中标金额（元）	800000.00
合计金额（大写）：捌拾万元	

内蒙古锦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
同
协
议
书

合同协议书

甲方：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局

地址：白云鄂博矿区稀土大街自然资源局大楼

乙方：包头市公路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地址：包头市东河区巴彦塔拉西大街铁西立交桥东北侧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白云鄂博矿区 2026 年农村公路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等四条道路设计服务项目（填写项目名称）BTZCBYS-C-F-260005（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白云鄂博矿区2026年农村公路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等四条道路设计服务。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一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完成全部设计服务并归档。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合同签订之日起20天内完成全部设计服务并归档。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以及招标项目所在地关于公路工程设计方面的文件、规定，满足项目功能需求，并通过甲方及相关部门的合格验收。

(三) 服务地点：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填写详细地址）

(四) 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邸跃峰 0472-4348788（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 项目负责人：邸跃峰，技术负责人：张全胜。

(六) 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张咏霞 0472-8510777（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 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 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 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 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

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 **¥800000元**（小写） **捌拾万元整**（大写）（含税，增值税税率为6%）。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分期付款

（二）付款条件：1、合同签订后支付，具体按财政资金拨付到位情况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20.00%；

2、施工图完成后支付，具体按财政资金拨付到位情况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3、施工图审合格后并项目通过竣（交）工验收后支付，具体按财政资金拨付到位情况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包头市公路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市东河支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149217525884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 / 的 / 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 / 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2‰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15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7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陆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各执叁份。
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附件1：服务清单）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如有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如有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如有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如有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如有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履约保证金约定：

1.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向采购人提交中标金额的2%作为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在标的提供时间内完成项目全部设计成果，且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退还。
3. 如发生需扣除履约保证金的情况后，中标人需在保证金扣除后30日内补足保证金。否则，视为中标人严重违约。
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1）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签订或拒绝履行合同；（2）设计成果严重不符合招标文件、合同约定及国家规范标准，且拒不整改；（3）未经采购人同意转包、违法分包、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及核心设计人员；（4）严重拖延交付周期，给

采购人造成重大影响；（5）其他严重违约行为导致合同解除或无法继续履行。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盖单位章）：

包头市白云鄂博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方名称（盖单位章）：

包头市公路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白云鄂博矿区稀土大街自然资源局大楼

地址：包头市东河区巴彦塔拉西大街立交桥北

电话：0472-8510777

电话：0472-4348788

日期：2026年 5月 20日

日期：2026年 5月 20日

附件 1：服务清单

服务清单

项目名称	白云鄂博矿区 2026 年农村公路资源路旅游路产业路等四条道路设计服务
服务内容	<p>1、设计内容</p> <p>(1)、路线设计</p> <p>①平纵面设计：路线平纵面组合需满足行车安全及舒适性要求，最小半径、纵坡、竖曲线半径等参数需符合规范。针对地形起伏大的区域，优化线形以减少填挖方量，降低工程成本。</p> <p>②交叉设计：明确与现有道路、铁路的交叉方式（平面交叉或立体交叉），确保交通流畅。</p> <p>③特殊路段处理：针对冻土、软土等不良地质路段，提出专项处理方案（如换填、桩基础等）。</p> <p>(2)、路基路面设计</p> <p>①路基设计： 路基填料需满足强度及稳定性要求，明确填筑材料标准。针对冻土地区，提出保温措施及排水设计。</p> <p>②路面设计： 根据交通量及道路等级，选择路面结构类型。 明确材料参数及施工工艺要求。</p> <p>(3)、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设计</p> <p>①交通安全设施：明确标志、标线、护栏、防眩设施的设置位置及规格。</p> <p>(4)、其他内容应根据公路实际情况与甲方协商后进行整合设计</p> <p>2、设计范围</p> <p>(1)、Y099 线 G210 至乌布日乌兰呼都格段</p>

	<p>主要对 Y099 线 G210 至乌布日乌兰呼都格段共 4.633 公里公路进行改造，公路等级为二级公路，设计速度为 60km/h。</p> <p>(2)、G335 线至哈日达嘎查马奶厂基地</p> <p>项目路线起点 G335 线终点至哈日达嘎查马奶厂基地，路线全长约 3 公里，公路等级为三级公路，设计速度 40km/h，路面宽度 7m。</p> <p>(3)、C603 线小井至巴音塔拉嘎查</p> <p>项目路线全长约 9 公里，起点与通村农村公路平面交叉，终点止于巴音塔拉嘎查，公路等级为农村牧区四级公路，设计速度 20km/h，路面宽度 4.5m。</p> <p>(4)、巴润园区至铁矿路</p> <p>以原矿运通勤公路为基础进行进行改扩建。拟建道路路线全长约 7 公里，道路等级为二级公路，设计速度 40km/h，路线起点顺接已建巴润路终点，终点至铁矿四号门岗，路面宽度 12m。</p>
<p>服务要求</p>	<p>1、提供全过程设计服务（方案深化、施工图设计、现场技术指导）。</p> <p>2、配合招标人完成项目前期现状调研分析、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配合、施工阶段全过程技术配合服务、竣工验收配合、竣工图审核及资料归档等全流程设计服务，覆盖从前期策划至项目竣工验收完结的全部设计工作环节。</p> <p>3、设计成果知识产权归招标方所有，中标方需承诺不将方案用于其他项目或公开传播。</p> <p>4、设计修改与完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若因现场条件变化、施工反馈或其他原因需要对设计进行调整，设计单位需提供必要的修改服务，确保设计方案的可行性和适用性。</p> <p>5、施工配合与技术支持：设计单位可能需在施工阶段提供现场指导或技术支持，协助解决施工中遇到的设计相关问题</p>

	<p>题，确保工程按设计要求顺利推进。</p> <p>6、质量保证与验收支持：设计单位需对其设计成果的质量负责，并在项目验收阶段提供必要的配合，确保设计满足合同要求及行业标准。</p> <p>7、后续维护建议：根据项目需要及甲方实际需求，设计单位可能需提供道路后续维护的建议或方案，帮助业主单位制定长期的维护计划。</p>
<p>服务成果</p>	<p>本项目为对 Y099 线 G210 至乌布日乌兰呼都格段、G335 线至哈日达嘎查马奶厂基地、C603 线小井至巴音塔拉嘎查、巴润园区至铁矿路这四条农村公路分别开展设计工作，针对每条公路，乙方需向甲方交付以下设计成果文件：</p> <p>1、施工图设计图纸（纸质版成果文件按发包人实际要求调增数量，必须按照要求提供规范文本）；</p> <p>2、施工图设计文件电子版（CAD、PDF 格式），含 CAD 格式可编辑矢量源文件、PDF 格式正式蓝图文件；注：CAD 矢量源文件需保留完整图层、块定义、标注样式等可编辑信息，确保甲方后续可基于该文件进行深化设计、修改及数据提取。</p> <p>3、设计变更记录（如有）。</p> <p>4、现场服务记录（施工阶段配合情况）。</p>